

#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与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习水二郎电厂（4×660MW）新建工程 1、2 号机组水岛项目总承包工程合同》及其分项合同《习水二郎电厂（4×660MW）新建工程 1、2 号机组水岛项目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协议》、《习水二郎电厂（4×660MW）新建工程 1、2 号机组水岛项目设备材料采购合同》、《习水二郎电厂（4×660MW）新建工程 1、2 号机组水岛项目技术服务协议》。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签订上述合同，有利于提升该公司水务工程建设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为提升该公司水务工程建设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通过参加招投标的方式与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习水二郎电厂（4×660MW）新建工程 1、2 号机组水岛项目总承包工程合同》及其分项合同《习水二郎电厂（4×660MW）新建工程 1、2 号机组水岛项目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协议》、

《习水二郎电厂（4X660MW）新建工程 1、2 号机组水岛项目设备材料采购合同》、《习水二郎电厂（4×660MW）新建工程 1、2 号机组水岛项目技术服务协议》。

由于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所属企业，而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公司在环保市场的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交易内容合法有效、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由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贵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徐州矿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隆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习水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 5 家单位共同出资组建。公司注册资本：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毛学军。注册地址：习水县东皇镇府东路（原建行办公楼内）。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生产销售）；电力技术咨询服务。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与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习水二郎电厂（4×660MW）

新建工程 1、2 号机组水岛项目总承包工程合同》及其三个分项合同。

合同工程总承包范围包括：水岛工程施工图设计、设备和材料采购、建筑安装工程施工、设备监造、单体调试、分系统调试及配合整套试运、性能验收、技术服务与培训、移交生产、工程质量保修期限内的服务进行全过程总承包。合同金额为 10755.2276 万元。

合同价格在招投标方式的基础上，参照同类型项目市场价格确定。

####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上述事项系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正常经营行为，有利于提升该公司水务工程建设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

#### 五、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